

证券代码：00257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代码：124005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公告编号：2020—030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参会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37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